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6—21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进展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简称：佛塑科技、代码：000973）将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尚需与合作方就合作细节进一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涉及的项目论证、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抓紧进行当中，最终完成尚需一定时间，目前公司尚未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

（三）公司目前尚未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待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目前正在论证过程中，最终项目及数据尚未确定，以董事会审议并公告披露的预案为准；

（四）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发布了《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公告》，因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0 个交易日。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发

布《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1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2016 年 1 月 4 日、1 月 11 日、1 月 25 日、2 月 1 日、2 月 15 日发布了《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二、本次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内容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背景

近年来，国家将新能源汽车列为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方向，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已经从发展规划、消费补贴、税收政策、科研投入、标准制定等方面，构建了一整套支持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的政策体系。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必将为动力锂电池产业创造巨大的市场空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爆发式增长带动锂电池需求同步大幅增长。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目的

公司在继续发展塑料新材料主业的同时，持续关注外部经济环境的走向，利用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契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拓展锂离子动力电池业务，是公司“专注于新能源、新材料和节能环保产业的研发与生产”发展战略的体现，是公司做大做强新能源、新材料主业发展战略的体现，符合公司业务结构转型升级的需要。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若成功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推动公司继续向新材料、新能源市场的转型升级，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公司的转型发展；能与主营高品质锂离子电池隔膜的子公司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业务形成上下游关系，能有效利用现有的人员、市场和技术储备，充分发挥

协同效应，做大做强新能源、新材料主业；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公司抵抗风险能力，使公司保持持续健康发展。

(三)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拟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规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

(四)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募集的资金数量及投向

公司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1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暂定）：

1. 佛山三水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

公司拟通过合资合作方式或独资方式在佛山市三水区佛塑三水新材料工业园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三水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年产约 20 亿瓦时 18650 动力锂电池项目。本项目将引入技术研发团队支持三水项目公司的建设、运营和发展。

2. 对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增资，并购买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原股东所持有的部分股权项目

公司拟先向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增资，然后拟收购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原股东所持有的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部分股权。

目前公司尚需与合作方进一步谈判磋商项目合作和实施的具体事宜，合作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

3. 设立石墨烯锂离子电池研发中心项目

公司拟引入科研机构，合作组建石墨烯锂离子电池研发中心，由科研机构负责技术研发，公司主要负责技术成果中试放大产业化工作。研发项目以石墨烯为关键核心材料，重点开展石墨烯及石墨烯基动力锂电池的中试产业化研究工作。

本项目将公司在资金、资本平台、产业化经验上的优势与科研机构在技术研发上的优势相结合，充分发挥技术储备服务与技术研究成果转化的作用，配合动力锂电池项目的发展，进一步拓展公司在新能源电池领域业务，增强公司技术创新合力和技术储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4. 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以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提供资金保障。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目前正在论证过程中，最终项目及数据尚未确定，以董事会审议并公告披露的预案为准。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须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正式批复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三、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

由于本次筹划的非公开发行事项涉及合资合作事宜，且锂离子动力电池行业是公司未进入过的领域，为充分保障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有关中介机构需对相关合作方、标的公司等进行充分、深入的尽职调查，出具相关报告，并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重大投资项目还需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做好各项前置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及审计、评估、券商、律师等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各项工作，抓紧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项目论证分析，多次召开中介机构协调研讨会，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反复进行更细致、深入的研究。经过公司及中介机构、合作方的努力，目前现场尽职调查已初步完成阶段性工作，正抓紧进行进一步的深入调研，公司还需就合作的部分具体事项与合

作方继续深入磋商，并结合磋商情况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

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方案确定后，公司还需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履行前置的各项工作程序。

鉴于上述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方案的最终确定尚需要一定时间，为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佛塑科技；股票代码：000973）将于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
作。目前公司尚未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尚未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待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时间进程较长，此次复牌不会对公司现阶段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